

债券代码：143196.SH

债券简称：17 张江 01

债券代码：143563.SH

债券简称：18 张江 01

债券代码：143281.SH

债券简称：18 张江 02

债券代码：163750.SH

债券简称：20 张江一

债券代码：175654.SH

债券简称：21 张江一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国际医学园区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医学园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4 日收到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传票（案号（2021）沪 0115 民初 77769 号）。现将本次诉讼案件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的基本情况

受理机构：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原告（反诉被告）：上海国际医学园区集团有限公司

被告（反诉原告）：上海恒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案由：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诉讼概况：

2013 年 10 月 31 日，医学园公司与上海恒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下称“恒健公司”）签订了《通用厂房租赁合同》（以下简称“租赁合同”），租赁地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新公路 3377 号上海市国际医学园区上海南汇留学人员创业园

(二期) 1 号楼、2 号楼 (以下简称“租赁房屋”), 租赁面积 7188 平方米, 租期自 2013 年 11 月 1 日至 2033 年 10 月 31 日。租赁合同签订后, 恒健公司长期拖欠租金, 医学园公司曾于 2018 年 7 月 23 日向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 (以下简称“浦东法院”) 起诉, 后恒健公司提议调解并经浦东法院调解、执行结案, 执行追回至 2018 年底的租金及其他损失, 追回欠租总计 1000 余万元。自 2021 年起, 恒健公司未付租金, 医学园公司依据租赁合同协议条款 11.2、标准条款 10.7 发函解除租赁合同。2021 年 8 月, 医学园公司再次将恒健公司诉至浦东法院, 主张确认解除合同、归还房屋、支付自 2021 年 1 月起欠付的租金 (270 余万元) 及承担违约责任和支付房屋占用费等。

恒健公司在近期庭审中提出反诉, 认为医学园公司未能为其生产、经营活动提供必要协助, 导致其无法实现合同目的。诉讼请求包括解除房屋租赁合同、返还已支付的所有租金和押金、赔偿装修损失、设施设备损失、人事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及资金占用损失等, 暂计总金额 74,748,133.59 元。

二、诉讼案件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鉴于上述诉讼案件尚未审结, 诉讼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本公司尚无法准确判断本次公告的诉讼事项对本期利润和期后利润的影响。预计上述诉讼情况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将就本案后续进展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本页为正文，为《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之盖章页）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8 日

